

保身符

她替最好的朋友报了仇。然后她发现，这个朋友从来没有存在过。

鸟蛋

记忆会说谎，恨不会。

导读

她替最好的朋友报了仇。然后她发现，这个朋友从来没有存在过。

这个故事分四层。

第一层，你会看到一个复仇。它干脆、解气，像一声等了太久的枪响。

第二层，你会看到复仇的理由——一个被欺负到跳楼的好朋友，和一张埋在大树下的纸。

第三层，你会看到那本叫《我隐瞒的事情》的笔记。

第四层，你会看到真相。真相不负责让你舒服，它只负责把前面三层全部推倒。

我只想提醒一件事：从第一页开始，芳芳记得的每一件事，都请你替她记住。因为到最后，你会发现——记忆会说谎，而且说得比真话还真。

而恨不会说谎。这是这个故事里最冷的一件事。

—— 鸟蛋

第一章·新室友

芳芳拖着行李箱站在 412 门口的时候，里面正在笑。

笑声隔着门板涌出来，三种。一个亮，带着喘，像刚跑完步；一个轻，软软的，笑得很有分寸；还有一个短促，咯咯咯，像小鸡啄米。芳芳在门口站了七秒钟，把这三串笑声在心里各放了一个格子，然后敲门。

「进——」

她推门进去，三个人同时回头。靠窗下铺那个还保持着压腿的姿势，运动裤，马尾，看见她先把腿从床沿上放下来。「新室友？」

「嗨，你们好，我叫芳芳，以后就是你们的室友了。」

她说得很慢，一个字一个字，像怕谁听不清。三年没说了，这句话她在长途车上练了一路。

「哦，新室友啊。」压腿的那个说，「我叫暖季。」她朝对面上铺努努嘴，「苏可。」又朝阳台方向，「乌丽。你那铺是里头那张，之前堆了我们箱子，自己挪一下。」

阳台上探进来一张圆脸，头发上别着草莓发卡，冲她晃了晃手，算是打了招呼。上铺的苏可没回头，只从床帘里伸出一只很白的手，往下摆了摆，像在赶一只蚊子，又像在打招呼。后来芳芳知道，那就是苏可打招呼的方式——她的手永远比她的脸先到。

「好的。」芳芳说。

她拖着箱子往里走。箱子轮子坏了一个，在水泥地上拖出一路哑响。没有人起身帮她挪那些纸箱。她把箱子一只一只搬到阳台，一共七只，最上面那只写着「暖季 勿压」。她搬得很轻，码得很齐，码完还拿抹布把浮灰擦了。

「哎，她挺勤快的。」乌丽小声说。

「嗯，运气不错。」暖季说。

她们说这话的时候没有避开她。芳芳低着头整理床铺，嘴角往上抬了一点。没人看见。

※

第三天早上，暖季晨跑回来，把一张饭卡拍在芳芳枕边。

「新室友，帮我们带点饭呗。我要一食堂的牛肉粉，加蛋。苏可吃二食堂的，她挑，你让她写给你。乌丽随便，你看着买。」

芳芳坐起来，把饭卡接过来，攥在手心里。卡片带着暖季的体温，边缘有点烫。「好。」

「哦对了，」暖季已经走到门口，又回头，咧嘴一笑，先露出两颗虎牙，「以后天天带啊，我们起不来。」

「好。」

门关上以后，芳芳在原地坐了一会儿。她把那张饭卡举到眼前看。卡的贴膜磨掉了一角，露出底下的芯片，卡面上贴着一个卡通女孩的大头贴，笑容灿烂。她看了很久，然后下床，从枕头底下摸出自己的小本子，在第一页写：

暖季：牛肉粉，加蛋。一食堂。不吃香菜。

写完想了想，又在下面添了两行：

苏可：挑。让她写。

乌丽：随便。其实只吃甜口的。

※

带饭带了一个月，芳芳摸清了 412 的全部。

暖季每天五点四十起床跑步，雷打不动，回来必喝一杯温水，水温不能烫嘴。她的跑鞋有三双，按天气轮换，鞋带永远系成一样的结。她说话嗓门大，笑起来整条楼道都听得见，她最喜欢说的一句话是「开个玩笑嘛」，说完这句话，周围的人就必须笑。

苏可不跑步。苏可的声音很轻，轻到你得凑近了听，凑近了才发现她说的话多半不能细想。

「芳芳，你这件衣服在哪买的呀？」她说，「哦，没事，随便问问，你穿着挺……有自己的风格的。」她说完会对你笑，眼睛弯成很好看的形状。她管这叫「教你做人」——有一回芳芳听见她对乌丽说：「我是在教她做人，她这个性格，到社会上要吃亏的，我这是为她好。」

鸟丽最可爱。鸟丽负责在暖季说「开个玩笑嘛」的时候第一个笑出声，负责在苏可说完那些轻轻的话之后眨着圆眼睛问「怎么了嘛，苏可又没说错什么」。鸟丽什么都不负责，鸟丽只负责可爱。

她们三个好得像一个人。一起上课，一起回宿舍，用同一款洗发水，周末挤在暖季的床上看剧，三只脑袋挨在一起。芳芳把饭放在桌上的时候，经常看见这一幕。她放饭的动作很轻，放完就退到自己的床位，拉开床帘。

床帘后面，她在小本子上写字。

她们互相瞒着一件事。她写。三个人，每人一件。我现在还不知道是什么。但我有的是时间。

写完她把本子塞回枕套深处，躺下，闭眼。床帘外面，剧的笑声和三个人的笑声混在一起，很热闹。芳芳在黑暗里睁着眼睛，也笑了一下。

没有人记得她。

这最好。她想过很多次了——那些人怎么会记得一个被他们欺负到转学的人呢？欺负别人的人，从来不会记住被欺负的那个。记住的是疼的那个。疼的那个会记一辈子，会记在骨头里，会坐六个小时的长途车回来，拖着一只坏了一个轮子的行李箱，站在 412 门口，笑着说：嗨，你们好。

※

期中考试后的那个晚上，暖季她们出去庆祝了，宿舍里只有芳芳一个人。

她锁了门，把椅子抵在门把手下面——这是她从前的习惯，改不掉了。然后她跪在床底下，把行李箱整个拖出来，打开夹层，取出一个扁扁的饼干盒。铁盒，红色的，上面印着 Danish Cookies，蓝裙子的女人举着一杯咖啡。

她盘腿坐在地上，打开盒子。

枪躺在叠好的绒布里，黑色的，旧，握把上的防滑纹磨得很浅。枪旁边是子弹，她用纸巾一颗颗隔开包着，像包着几颗糖。

她把子弹一颗颗拿出来，排成一排，数。

「一，二，三。」

她数得很慢，声音很低，嘴唇几乎不动。

「四，五，六。」

窗外有学生在放烟花，提前庆祝什么，一朵一朵，把她的影子投在墙上，亮了又灭。她数完一遍，又数了一遍，然后一颗颗包回去，放回绒布旁边，盖上盖子。

盒盖合上前，她又看了一眼那排子弹。

够了。她想。连多出来的都有。

她把饼干盒塞回夹层，把箱子推回床底，起身，把椅子从门把手下撤走，去水房洗了把脸。回来的时候她顺路去了一趟一食堂——明天早上，暖季要吃牛肉粉。

加蛋。不要香菜。

第二章·她们做过的事

三年前的器材室，芳芳是在里面过的夜。

那天是周五，最后一节是体育。老师让她把垫子还回器材室，她抱着四块垫子进去，门在身后合上了。她先是听见锁舌咔哒一声，然后是跑远的脚步声——至少两个人，笑得很厉害。

她拍门。她喊。器材室没有窗，只有一个离地很高的气窗，天光从那里进来，慢慢变成灰色，又变成黑色。她喊到嗓子哑掉，后来就不喊了，抱着膝盖坐在垫子堆上。垫子有股陈年的汗味和灰味，她一开始觉得难闻，半夜冷得受不了，把垫子一块块盖在身上的时候，就觉得那味道也还行。

她中途想过一件事：如果死在这里，要过多久才会有人发现？

答案是周六早上九点半。看器材室的校工来开门，看见她坐在垫子堆上，第一句话是：「你是哪个班的？怎么跑这里睡觉？」

没有人被处分。周一升旗，教导主任在台上说，有同学体育课后不慎被反锁在器材室，「学校已经批评教育了有关人员」，然后话锋一转，提醒大家「不要小题大做，同学之间开玩笑要有度，被开玩笑也要有气度」。

台下有人笑出了声。芳芳站在队列里，没有回头去找是谁笑的。她知道是谁。三种笑声，她一听就知道谁是谁。

※

那件事最奇怪的地方，是三个人后来都单独来找过她。

先是暖季。周二放学，暖季把她堵在车棚，塞给她一瓶汽水，大大咧咧地说：「那天吓着了吧？开个玩笑嘛，别往心里去。」顿了顿，又说，「其实跟我没关系啊，我就是跟着……反正，别记恨我啊。」

然后是苏可。周三，苏可在她桌洞里放了一张字条，字很好看：「对不起。不是我的主意。你知道是谁的主意。」

最后是乌丽。周四，乌丽在楼道里拦住她，圆眼睛眨巴眨巴：「芳芳，你不会怪我吧？我那天就是……我什么都没干呀。」

三句话，芳芳都记下来了。回到家，她把三句话并排写在作业本的背面，看了很久。

跟我没关系。不是我的主意。我什么都没干。

三个人，三套说法，每个人都把自己摘出去了，每个人又都不敢当面跟别人对质。她那时候就想：她们是好朋友，好到穿一条裤子，可是这件事，她们各自在心里藏了一份，谁也不让对方知道自己说了什么。

原来最好的朋友之间，也藏着不能让对方知道的事。

这个念头她记了很多年。多年以后她把它写进了枕头底下的小本子，写在「带饭记录」的下一页，前面加了一个星号。她一直觉得，这件事将来也许用得上。

※

器材室不是第一件，也不是最后一件。

她的课本会自己长腿跑进男厕所的纸篓。她的凳子会在她坐下去的前一秒被抽走，全班哄笑，暖季笑得最大声，拍着桌子说开个玩笑嘛。她的饭盒里出现过半只蟑螂——是半只，另外半只不知道去了哪里，她那天把整盒饭倒了，饿了整个下午，苏可递给她一块饼干，轻轻地说：「吃点吧，看你可怜的。」第二天全班都知道芳芳吃了苏可的饼干，「苏可对她多好啊，她还不领情」。她喝水呛到的时候，乌丽会指着她笑弯了腰：「你们看你们看，她好像一只——」

像一只什么，乌丽从来不说完。

初二下学期，芳芳的期末排名掉出前一百，妈妈被叫到学校。妈妈在走廊里听班主任说话，一直点头，一直说「是是是」「给您添麻烦了」。回家的公交车上，妈妈忽然说：「要不，转学吧？去你舅舅那边，县中也是重点。」

芳芳看着窗外，没说话。

「妈妈是觉得，」妈妈的声音低下去，「你在这个学校，不开心。」

她还是没说话。过了很久，她说：「好。」

走的那天没有人和她告别。她抱着一摞书从教学楼出来，回头看了一眼三楼那扇窗。窗帘动了一下，像有人在看，又像只是风。

※

舅舅家在邻县，院子深处有个阁楼，堆着外公留下的旧物。舅舅说外公年轻时在山里护林，后来禁猎，东西就都收上去了，「剩下的都是破烂，别乱翻」。

芳芳翻了。

饼干盒是在一口樟木箱底找到的，压在几双旧胶鞋下面。她打开的时候，并不知道自己在期待什么。枪比想象中沉，绒布有一股樟脑味。子弹在另一个小铁盒里，六颗。

她跪坐在阁楼的灰尘里，捧着那个盒子，从下午坐到天黑。楼下舅舅喊她吃饭，她应了一声，把盒子藏进书包最里层，下楼，洗手，吃饭，给舅舅夹了一筷子菜。

那天晚上她第一次做了那个梦。梦里没有枪，只有一棵很大的树，树下站着一个人，背对着她。她想走过去看清楚那是谁，怎么也走不近。

※

「芳芳，想什么呢？」

暖季的声音把她拽回来。食堂里人声嘈杂，面前的三份饭还冒着热气。芳芳眨了眨眼，笑了。

「想个事儿。」她说，「对了，跟你们说个事。」

三个人都看向她。这是一个月以来，三个人第一次同时、认真地看着她。

「周五下午不是没课吗？」芳芳把筷子摆齐，「我请你们去个地方。城郊有个老工厂，特别旧，特别大，拍照特别好看——鸟丽你不是一直说想拍那种废墟风吗？我带你们去。」

「废墟风！」鸟丽的圆眼睛立刻亮了，「我收藏了好多那种照片！」

「多旧啊？有安全隐患吗？」苏可轻轻地问。

「我上周自己先去踩过点了，」芳芳说，「特别安全，就是旧。里面有个大车间，下午四五点，光从破窗户里斜进来，怎么拍怎么好看。」

苏可看了她两秒，笑了笑：「你倒是挺有心。」

「去嘛去嘛。」鸟丽摇暖季的胳膊。

暖季把最后一口粉嗦完，筷子一放：「行啊，去。开个玩——不是，拍个照嘛。」她咧嘴笑，虎牙先露出来，「芳芳，没看出来啊，你还挺上道。」

「那说定了。」芳芳低下头扒饭，「周五，我带点吃的，咱们拍完照在那儿野餐。」

她吃得很香。三个人都没注意到，她握筷子的手非常稳，稳得不像在食堂吃饭，像在数什么东西。

一，二，三。

第三章·废弃工厂

轴承厂比照片里更旧。

铁门歪在一边，门轴锈死了，上面用红漆写的「安全生产」褪成了粉白色。院子里的草长到膝盖，中间有一条被人踩出来的小路——芳芳上周踩的。她走在最前面，听见身后鸟丽的凉鞋踩在碎砖上，咔嚓，咔嚓。

「到了吗到了吗？」鸟丽问。

「前面那个大车间就是。」芳芳说，「再等半小时，太阳再低一点，光最好。」

车间很高，顶上的玻璃碎了一小半，剩下的蒙着二十年的灰。下午四点的太阳从破口进来，光柱里有灰尘在慢慢翻。鸟丽一进去就哇了一声，举起手机转着圈拍。暖季找了根钢管，学着武侠片挥了两下。苏可站在门口，没有往里走。

「灰太大了。」苏可轻轻地说，「我们拍两张就走吧。」

「急什么。」芳芳把背包放下来，拉开拉链，「我带了吃的。先垫一口，等光。」

她把野餐垫铺在一台旧机床旁边的空地上，一样一样往外拿：三明治，洗好的草莓，四瓶汽水。草莓是鸟丽的，汽水起子递给了暖季，三明治她记得苏可不吃生菜，单独做了一份。

一个月。她伺候了她们一个月。此刻她们围着她铺的垫子坐下来，吃她做的东西，谁也没有多看她一眼。

芳芳觉得这样很好。这样就很公道。

※

后来的事，比她预想的还要顺利。

她借口去车间深处看一处「特别适合拍照的墙」，把三个人引到最里面的配电间门口。那里背光，机器的阴影擦着阴影。她走在最后。

她先放倒的是暖季。钢管是暖季自己玩完随手靠在墙边的，芳芳只是把它拿起来，用上了。暖季哼都没哼一声就软了下去——后来芳芳想，跑步的人身体是好，倒下都比一般人慢半

拍。

鸟丽转过身，圆眼睛睁得很大，嘴张开了，但没来得及出声。芳芳看着那张可爱的脸，想起的是那半只蟑螂。她下手的时候心里异常平静，像在做一件排练过很多次的事。

苏可没有跑。苏可站在三步之外，看着她，很轻地说：「芳芳，你听我说——」

芳芳没有听。

※

她们醒来的时候，天已经擦黑了。

三个人被捆在三把从办公室里拖出来的旧椅子上，手腕在背后，芳芳用的是打包带，拉紧了就再也挣不脱。车间里的光柱没有了，暮色从破窗进来，把所有东西染成同一种灰。

鸟丽先哭出来的。暖季在骂，骂到一半声音开始抖。苏可不出声，只是看着芳芳，一直看着。

芳芳在她们面前站定。她从背包里取出那个红色饼干盒，打开，取出枪，动作不快，像取一件文具。

「你忘了我们吗？」她说。她的声音很稳，稳得连她自己都有点意外，「不对。应该问——你们忘了我吗？」

暖季还在骂，骂声忽然卡住了。暮色里，三个人轮流看清了她的脸。车间里安静下来，只有鸟丽的抽气声。

「芳芳……」暖季的声音变了，变得又干又小，「那个……器材室那个芳芳？」

「想起来了。」芳芳说。

「对不起。」苏可开口了，还是那么轻，那么有分寸，「芳芳，对不起。当年是我们的错。你现在收手，我们谁都不会说出去，我保证——」

「你们三个人，」芳芳打断她，「当年每个人都来找过我一次。暖季说跟她没关系。你留了字条，说不是你的主意。鸟丽说她什么都没干。」她慢慢地把枪抬起来，「你们说，我该先放过谁呢？」

没有人说话。三个人互相看了一眼——就那一眼，芳芳忽然很想笑。到死，她们还在算这一眼。

「那我死定了。」暖季说。很奇怪，这句话她说得忽然平静下来，像终于认了一个早就知道的结果。

芳芳开了一枪。

枪声在空车间里炸开，又从四壁砸回来。她的耳朵嗡嗡地响。她等耳鸣过去一点，开了第二枪。然后第三枪。

车间彻底安静了。灰尘还在光早就消失的地方慢慢地翻。芳芳站在原地，握着枪，发现自己的手在抖——不是害怕，是虎口被震得发麻。她低头看着自己的手，想：原来就这样。原来惦记了三年的事，做完只要三分钟。

她心里空出一大块。那块空的地方，有个声音说：丽丽，你看见了吗。

※

院门外传来车灯的声音时，芳芳正在收拾地上的弹壳。

车灯两束，扫过院墙，然后是急刹，车门，脚步，不止一个人。一个女人的声音在喊：「可可——！苏可——！」另一个男人在喊暖季的名字。有人带着哭腔打着手电，光柱在院子里乱晃。

家长。她们的手机被芳芳关了机，但定位留在这一带。找来了。

芳芳蹲在机床的阴影里，手里是还带着温度的枪。饼干盒里，还剩三颗子弹。

后来她很多次回想那一刻，想找出一点犹豫的痕迹。没有找到。她只记得自己当时想的是：她们变成那样，是因为有人把她们教成那样的。教的人来了。

手电的光晃进车间大门。她站起身，走出去，走进那片光里。

枪声又响了。一声，两声，三声。惊起厂房屋檐下一窝夜鸟，黑压压地掠过月亮。

※

夜里下了雨。

芳芳走在回城的公路上，没有伞。雨把她的头发贴在脸上，把鞋灌满水。她把枪和空了的饼干盒分开沉进了沿途的两条河，背包里的血衣卷成一团，压在河底的石头下面。

路过二十四小时加油站的时候，便利店的灯光白得晃眼。她站在玻璃门外看了一会儿自己的影子：湿透的，瘦小的，一个普通的女学生。玻璃门里的电视上在放本地新闻，女主播的嘴一张一合，还没有什么要紧事。

她推门进去，买了一瓶热牛奶。店员打着哈欠给她加热，多看了她两眼：「淋成这样，家里人不来接啊？」

「嗯。」芳芳说，「没人来接我。」

她捧着热牛奶走回雨里。牛奶很烫，烫得她手心发红。她一口一口地喝，喝得很慢，像在完成一个仪式。

喝完了。她在心里说。丽丽，都结束了。

雨声哗哗地响。没有人回答她。

第四章 · 清洗

芳芳是数着日子等的。

第一天，她把舅舅家浴室的地漏拆开来，用牙刷蘸着消毒水刷了三遍。溅到血的地方其实只有袖口和裤脚，但她刷得很仔细，像在做什么重要的实验。刷完她把浴室恢复原样，地漏安回去，螺丝拧到原来的角度。

第二天是周六。她照常六点起床，把全家的早饭做了。舅舅夸她懂事，她说应该的。

第三天，周日。她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写作业，写完数学写物理。笔尖划过纸面的声音很稳。她发现自己写得进字，算得对题，心里某个地方隐隐觉得不对——书上说，做了这种事的人，不是应该夜夜惊醒吗？

她睡得很好。这让她有一点不安，又有一点得意。

第四天，周一。她买了份本地报纸，从头版翻到中缝，没有。晚上舅舅看本地新闻，她端着水果坐在旁边陪看，女主播的嘴一张一合：哪里哪里办了菊花展，哪个路段要施工。没有轴承厂。没有枪。

第五天，第六天，第七天。

什么都没有。

没有警车，没有寻人启事，没有班主任在班会上红着眼睛宣布噩耗。学校门口一切照常，卖煎饼的阿姨记得她要加两个蛋。芳芳站在校门口，看着人流往里涌，第一次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怪异——

六个人。就算这个县城再大，六个人凭空没了，总该有一点动静。

哪怕一声呢。

她把这点怪异压下去。压到很深的地方，用「也许新闻还没报」「也许在外县报的」盖住。她还有一件更重要的事要做。

※

学校后面有一棵老槐树。

很老了，树干要两个人合抱，树皮裂开一道道深沟。树不在校园里，在院墙外的一处坡地上，从教学楼的天台正好能看见它的整个树冠。以前念书的时候，没有人去那里，除了芳芳——和丽丽。

丽丽说过：「只要你被欺负，就去以前那棵大树下，找一张纸。」

说这话的时候丽丽在笑，用手比划着树的方向。芳芳当时当玩笑听的。后来她忘了。再后来她想起来，是在轴承厂那天晚上，捧着热牛奶走在雨里的时候——那句话自己浮上来，清清楚楚，连丽丽的语气都在。

现在她站在树下。

傍晚，没有风，蝉叫得不知疲倦。她绕着树走了两圈，在背阴的一面发现一块松动的石头，石头底下的土比周围新一点。她跪下去，用手挖。指甲缝里很快塞满了土，她不管，一直挖到指尖碰到一个硬硬的东西。

一个塑料文件袋，防水的那种，封口压得很紧。

她的呼吸快起来。她把文件袋从土里取出来，拍掉浮土，打开封口，抽出里面的东西——一张纸。对折着。

她展开。纸上熟悉的字迹，圆圆的，撇捺都有点拖长，像写字的人总在笑：

给芳芳：

我知道你会被欺负，所以给你求了一个保身符。这样你就不会被打了。

把它带在身上。不许弄丢。

——丽丽

纸的背面，就贴着那张保身符。

黄色的纸符，折成小小的三角，红绳系着，正面用朱砂画着一些看不懂的纹路，弯弯曲曲，像字又像画。隔着塑料膜她也能闻到一点很淡的味道，说不准是朱砂还是庙里香灰的味道。

芳芳跪在树根上，把那张纸读了一遍，又读了一遍。

然后她把脸埋进那张纸里，哭了。

三年了。器材室的夜她没有哭，饭盒里看见那半只蟑螂她没有哭，公交车上妈妈说「转学吧」她没有哭，工厂里她开完枪也没有哭。现在她跪在一棵树下，对着一张埋了很多年的纸，哭得整个人都在抖。

原来你早就知道。她想。原来你早就知道我会被欺负，你早就给我留了东西。原来这个世界上，真的有人在我不知道的地方，偷偷想着怎么保护我。

开心像涨水一样漫上来，漫到顶，又哗地退下去，露出底下的伤心——

终于结束了吗？不需要再被打了吗？

可是丽丽，你不在了。你不在了，我要它保护给谁看呢？

她哭到最后没有了声音，只是把保身符攥在手心里，隔着塑料膜，攥得死紧。

※

天彻底黑下来之前，芳芳做了两件事。

第一件，她把保身符从文件袋里取出来，挂在了脖子上，贴着皮肤。红绳有点短，她打了个结。

第二件，她把那张纸凑到眼前，就着最后一点天光，又看了一遍。

这一次，她看的是纸本身。

纸很白。折痕很新。字迹的墨色没有一点点洇开，连最细的笔画都清清楚楚，像昨天才写上去的。

芳芳跪在那里，举着那张纸，很久没有动。

她忽然意识到一个问题。一个很简单、简单到可笑的问题：

一张纸，就算装在防水文件袋里，埋在土里——埋了多少年？丽丽走的时候是初三，到现在，两年多了。

四年。土里的潮气，夏天的暴雨，冬天的冻土。文件袋上明明已经沾满了泥，摸上去有那种埋了很久的、凉丝丝的湿气。

可里面的纸，新得像刚从本子上撕下来。

蝉还在叫。晚风把槐树的叶子吹得哗哗响。芳芳跪在一座新挖开的土坑旁边，手里捏着一张不该这么新的纸，第一次感到后背慢慢爬上一点凉意。

那点凉意很小，很快被别的情绪盖过去了。她把纸仔细折好，贴身收起来，把土填回去，石头摆回原位。

回家吃饭。她对自己说。别多想。

可是那天夜里，她躺在床上，保身符贴着心口，那句话在她脑子里一遍一遍地过，像坏掉的复读机：

纸太新了。

纸太新了。

第五章 · 丽丽

丽丽的妈妈和芳芳的妈妈，是一个家属院长大的。

两个小姑娘同年怀孕，同年生娃，月子都是在一个屋里坐的。芳芳比丽丽晚出生十一天，满月酒摆在一起，两张小床并排放着，两个妈妈笑着说：这俩以后就是姐妹。

所以芳芳的记忆里没有「认识丽丽」这回事。你没法认识你出生时就躺在旁边小床上的人。她只是在。从她记事起就在。

小时候两家住一个院，后来丽丽家搬去了河对岸，两个妈妈还是每周见，雷打不动。芳芳性格闷，在院里被大孩子抢了跳绳不敢吭声，是丽丽抢回来的——丽丽比她还小十一天，个子比她还矮，但丽丽敢冲上去揪住那个男生的袖子：「还给她。」

男生不给。丽丽就站在那儿，仰着头，一遍一遍地说：「还给她。还给她。还给她。」

说到那个男生自己烦了，把跳绳往地上一扔走了。丽丽把跳绳捡起来，拍拍土，塞回芳芳手里，说：「他们这种人，你越是怕，他们越来劲。」

那年她们六岁。这句话芳芳记了一辈子。

※

丽丽是那种天生带着光的小孩。

她开朗，跟谁都处得来，老师喜欢她，同学围着她。她对芳芳好，好得没有章法：零花钱掰成两半花，芳芳多看两眼的贴纸，第二天就会出现在芳芳的铅笔盒里；芳芳说想吃学校门口那家的炸年糕，丽丽能排四十分钟队，买回来还是烫的；芳芳初一那年生日，丽丽送了她一条裙子——芳芳在橱窗前站过三次、每次都只看三秒就走的那条。

「你怎么知道我想要这个？」芳芳问。

「你看它的眼神不对。」丽丽得意地说，「你看别的东西，眼睛是平的。看它，眼睛是弯的。」

芳芳的妈妈总念叨：「丽丽这孩子，对芳芳比亲姐妹还亲。」丽丽的妈妈就笑：「那可不，一个被窝里滚出来的。」

上了初中，她们同校不同班。芳芳在三班，丽丽在五班。每天放学，丽丽都在车棚等她，两个人一辆自行车，丽丽骑，芳芳坐后座，从校门口那条长长的坡冲下去，风把两个人的校服吹得鼓起来，丽丽在前面喊：「抓紧啦——」

那段日子，是芳芳整个学生时代唯一一段发光的日子。

后来她常常想，也许就是因为发过光，后面那些日子才显得那么黑。

※

器材室的事，丽丽是周一才知道的。

她冲到三班教室门口的时候，眼睛是红的。她没哭，是气的。「谁干的？」她问芳芳。芳芳不说话。「是不是暖季她们？」芳芳还是不说话。丽丽盯着她看了三秒，转身就走。

芳芳死命拉住她：「你别去。你去了，她们连你一起——」

「我不怕。」丽丽说。

「我怕。」芳芳说。

丽丽回过头看她。两个人在走廊里站了很久。最后丽丽说：「行。我不去。」她顿了顿，又说，「但是芳芳，你记住，这事没完。她们这种人——」

「你越是怕，她们越来劲。」芳芳替她说完了。

「对。」丽丽说，「所以你不能怕。有我呢。」

有我呢。这三个字，芳芳在很多个睡不着的夜里拿出来捂在心口。转学走的时候，她以为自己把这三个字也一起带走了。

她不知道的是，她走了，这三个字留在原地，成了靶子。

※

转学之后的事，芳芳是后来才知道的。一点一点拼凑起来的，从旧同学的只言片语里，从丽丽越来越少、越来越短的电话里。

她走后的第二个星期，丽丽的课本被画花了。

逻辑简单得让人心寒：欺负的人走了，总得再找一个。找谁呢？找那个替她出头的。找那个说过「这事没完」的。

丽丽的书出现在男厕所的纸篓里。丽丽的凳子体育课的时候被人拆了螺丝。丽丽去告老师，班主任说：「同学之间，要和气。」丽丽再找，教导主任说：「学校已经批评教育了有关人员。」——同一句话。芳芳在电话里听到丽丽复述这句话的时候，整个人都是麻的。同一句话，换一个人，再说一遍。原来那句话不是对哪个人说的，是对「这种事」说的。

丽丽在电话里笑：「没事，她们也就这点本事。」

她的笑声和以前不一样了。以前是叮咚的，后来是哑的。芳芳在电话这头说：「要不你也转学吧，转来我这边。」

「我妈走不开。」丽丽说，「再说，凭什么是我走？」

凭什么是我走。芳芳当时觉得这话对极了，硬气极了。后来她每次想起这句话，都想抽自己。

初三下学期的四月，丽丽的电话开始打不通了。芳芳打过去，有时是关机，有时是通了没人接。好不容易接一次，丽丽说：「最近有点累，下次聊。」

下次是五月初。丽丽在电话里忽然说：「芳芳，你还记得咱们院那棵大槐树吗？」

「记得啊。」

「只要你被欺负，」丽丽说，语气很奇怪，像在念一句背了很多遍的话，「就去以前那棵大树下，找一张纸。」

「什么纸？」

「你到时候就知道了。」丽丽笑了。那是芳芳最后一次听见她笑，哑的，但还是笑。「不许弄丢啊。」

五月十九号，周二，晚自习。丽丽从教学楼的天台下来了。用「下来」这个词，是因为没人愿意用另一个词。

教导主任在全校大会上说：「个别同学心理承受能力差，学校深感痛心。」——还是那种句式。对「这种事」说的话。

天台的门在事发后被焊死了。据说焊门的师傅一边焊一边嘀咕：早干嘛去了。

※

葬礼那天下了雨。芳芳从舅舅家赶来，浑身湿透，站在人群的最后面。

她没有往前挤。她不敢看那张黑白照片。照片里的丽丽在笑，叮咚的那种笑——用的是初一那年的证件照，大概是因为后面这一年，没有人再给丽丽拍过一张笑着的照片。

人群里有三张她认识的脸。暖季，苏可，乌丽。她们站在一起，穿着黑衣服，低着头，乌丽的肩膀一抽一抽的。看起来悲伤极了。

芳芳站在雨里看着他们，看了很久。

仇恨这个东西，奇怪得很。器材室那一夜，她没有真正恨过——她只是疼，只是怕。是此刻，站在丽丽的葬礼上，看着那三张低下去的脸，恨才第一次来了。来的时候一点声音都没有，像水渗进土里，一下子就到底了。

她想：你们逼死了我唯一的朋友。

她想：我当年走，是对的。可我走了，她替我挨了我逃掉的那一份。

她想：这件事没完。这是她说的。

雨点砸在伞面上，砸在她的脸上。芳芳在人群最后面，对着那张叮咚笑着的黑白照片，无声地说了三个字。

不是「对不起」。

是「等着我」。

第六章·查无此人

报仇做完了，芳芳想做的第一件事，是去告诉丽丽。

她挑了个周六，买了一束白菊，坐车去城郊的公墓。那天天气很好，好得有点过分，天蓝得像假的。她在墓园门口的石阶下站了一会儿，把花抱紧了些，想：丽丽，我来了。你猜我给你带了什么消息。

公墓很大，一排一排的墓碑顺着山势上去。她先按记忆找——她记得葬礼那天下雨，大家打着黑伞，沿着主路往上走了很久，走到快到头的地方，往左拐。

她沿着主路走到头，往左拐。

不对。这里一片墓碑都很新，新得发亮，生卒年月全是最近两年的。她一排一排地看过去，看了半个多小时，看花了眼，没有。

她回到岔路口，往右找。又找了四十分钟。没有。

她开始一排一排地筛。从山脚筛到半山，白菊的花瓣被挤掉了一层。正午的太阳晒下来，她的后背全湿了。有个扫墓的老太太看她来来回回走了三趟，问她：「闺女，找谁啊？几区几排知道吗？」

「我……不知道区排。」芳芳说，「姓何，何丽丽。走的年份是——」

她说了年份。老太太摇摇头：「那你去管理处查啊，都有登记的，瞎找找到天黑也找不到。」

对。登记。她怎么这么笨。她抱着花跑下山，管理处在一进门的小平房里，一个中年男人在午睡，被她敲醒，有点不耐烦。

「查人？」他慢吞吞地打开电脑，「名字。」

「何丽丽。何必的何，美丽的丽。」

男人敲键盘。芳芳盯着他的屏幕，心跳得厉害。

「没有。」男人说。

「什么？」

「没有这个人。」他把屏幕转过来给她看，「你看，姓何的一共十一个，都活着呢——不是，我是说，没有叫何丽丽的。你确定是这个公墓？」

「我参加过葬礼。」芳芳听见自己的声音发飘，「就在这里。下雨那天，我沿着主路走上去，往左拐——」

「闺女，」男人把椅子往后一仰，「我们这儿埋人都要登记的，一个萝卜一个坑。没有就是没有。」他顿了顿，语气软下来一点，「你要不回去问问家里？是不是埋在别处了？现在公墓多，河那边还有一个。」

※

河那边那个公墓，芳芳当天下午就去了。没有。

她回到家的时候天已经黑了。妈妈在厨房做饭，听见门响，探出头：「回来啦？买菊花了？看谁去了？」

芳芳站在玄关，换鞋的动作很慢。她问：「妈，丽丽的妈妈，你还联系吗？」

厨房里锅铲的声音停了半秒，又响起来。「谁的妈妈？」

「丽丽。何丽丽。」芳芳说，「她妈妈不是跟你从小一起长大的吗？你们以前每个星期都见面的。」

锅铲声彻底停了。妈妈从厨房出来，围裙都没解，站在那儿看着她，脸上的表情很奇怪——不是装糊涂的那种奇怪，是真的茫然。

「芳芳，」妈妈说，「你说的是哪家的孩子？」

「何丽丽啊。」芳芳的声音高起来，「妈妈你别闹。满月酒都是一起办的，你跟我讲过一百遍了，说我们俩的小床并排摆着，说我们是一个被窝里滚出来的——」

「那是谁啊？」妈妈皱着眉，很认真地回想，「咱们院里……老周家？不对，老周家是儿子。你说的这个丽丽，妈妈真没印象。你同学？」

芳芳站在玄关，看着自己的妈妈。

她张了张嘴，什么都没说出来。那天晚上她做的唯一的另一件事，是把自己关进房间，翻出了那本旧相册。

※

相册是搬家时妈妈整理的，从幼儿园到初中，一年一册。

她先翻幼儿园的。毕业合照，五排小孩，她记得清清楚楚：她蹲在第一排最边上，丽丽蹲在她旁边，两个人的手在身后偷偷拉着。

照片上，第一排最边上，只有她一个人。她的手垂在身侧，捏着自己的衣角。旁边是空地，草地，什么都没有。

她一页一页地翻。七岁，公园，她记得丽丽举着棉花糖，糊了一脸。照片上，棉花糖在她自己手里，她的脸干干净净，笑得有点僵——她忽然想起来了，那天的照片里她为什么在笑：因为丽丽在镜头后面逗她。可是照片里，镜头后面没有人，照片前面也没有人。一个棉花糖，凭空在她手里。

小学毕业照。她记得丽丽站在后排，踮着脚从人缝里露出半张脸。照片上没有人缝。每张脸都端端正正，没有一个缺口。

初一。那条裙子。生日那天丽丽非拉着她拍照，说「穿新裙子必须拍照」。照片在。裙子在。她站在院子里，冲着镜头笑。她记得快门是丽丽的妈妈按的，因为两个妈妈那天都在，还在旁边笑作一团——

照片的背景里，院子空着。晾衣绳上挂着一条床单，被风吹起来，鼓成一个包。

芳芳一页一页地翻，越翻越快。所有的照片都在，所有的日子都在，所有的场景她都记得——只是所有的场景里，都只剩她一个人。像有人拿着橡皮，把那个人从她的整个童年里，一点一点、极其耐心地擦掉了。擦得真干净啊。干净到她翻完最后一页，才发现相册厚厚的六本，那个占据了她的童年的人，一次都没有出现过。

她坐在地板上，相册摊了一地。

窗外，天彻底黑了。她听见自己说了一句话，声音很轻，轻得像怕惊动什么：

「丽丽，你到底在哪儿？」

※

周日一早，她又去了那棵老槐树。

她说不清自己去干什么。树是她和丽丽的地方，如果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地方藏着丽丽存在过的证据，只能是那里。

她绕着树走，一遍一遍，看树皮上有没有刻过的字，看树根有没有埋过的东西。没有。太阳越升越高，她的希望一点一点往下沉。最后她靠着树干滑坐下去，仰头看那个很大的树冠，树叶间的天光一闪一闪。

就是这仰头的一下，她看见了。

树干分权的地方，离地三四米高，有个树洞。树洞口卡着一个深色的东西，方方正正，不是树的一部分。

她几乎是爬上树的。槐树不高，但枝杈滑，她的手心磨破了一小块，她不管。她骑在分杈上，把那个东西从树洞里抠出来——

一个笔记本。黑色的硬壳，A5 大小，边角磨圆了，用一根橡皮筋箍着。封面上什么都没有。

她骑在树杈上，手指发抖，把橡皮筋取下来，翻开第一页。

第一页只有一行字。圆圆的，撇捺拖长，像写字的人总在笑。这行字是：

《我隐瞒的事情》

第二页还有一行，字小一些：

如果你认识我，说明一切都还来得及。

芳芳骑在树上，抱着那个笔记本，忽然哭得停不下来。树下，她挖开过又填回去的那个土坑，隔了两天，新土还没有和周围的土长成一个颜色。

第七章·我隐瞒的事情

芳芳没有立刻读下去。

她把笔记本带回了家，洗了澡，把门反锁，又把椅子抵在门把手下面。然后她在书桌前坐好，把台灯拧亮，像准备做一件神圣的事。

翻开。

我叫丽丽。我写下这些，是因为有些事我瞒了所有人，包括芳芳。尤其是芳芳。

第一件：我认识暖季，比芳芳以为的早得多。

芳芳的手指停在纸页上。

她往下读。

我和暖季是小学同学。那时候没有苏可，没有鸟丽，只有我们俩。好到什么程度呢——这么说吧，我妈给暖季洗过澡，她妈给我梳过头，我们穿错对方的内裤长大，谁也没觉得别扭。

暖季那时候不是这样的。她跑步，是因为她爸说女孩子要会跑，跑得快就没人欺负得了。她嗓门大，是因为她在家要喊她爸吃饭，不喊三遍她爸听不见。她「开个玩笑嘛」那句口头禅，最早是我先说的。她学我。

这些，芳芳都不知道。芳芳眼里的暖季，是初中的暖季。我认识的是小学那个。所以有些事，我怪不起来她。这是我要瞒的第二件事。

芳芳往后靠进椅背，台灯的光圈在她眼前晃。

她从来不知道这些。她记忆里的暖季，是从初中才开始的——从那句「开个玩笑嘛」开始的。原来在那之前，暖季是丽丽的暖季。原来那句口头禅，最早的版本是丽丽的。

她接着读。

变化是初一那个暑假。暖季家住的那片拆迁，他们家搬去了河对面的新小区，跟苏可家一栋楼。开学以后，暖季的身边就多了苏可。后来又多了鸟丽。

我没有怪她。人是会变的，朋友是会换的，这个道理我懂。我难过的是方式。她没有跟我说「我们以后各玩各的」。她什么都没有说。开学第一天我去找她，她和苏可站在一起，看见我，她愣了一下——就那一下，我就都懂了。她那一愣的意思是：你怎么来了。

从那以后我就只剩芳芳了。这是第三件事：芳芳以为她是我的「之一」，其实那段时间，她是我的「唯一」。我从来没让她看出来过。在她面前我一直是那个又热闹又厉害的丽丽，因为她需要那样的丽丽。她那种性格，身边站一个唉声叹气的朋友，她会塌的。

你看，瞒着她的事，都是这样的事。

芳芳停下来，去洗了把脸。

镜子里的自己眼睛红着。她对着镜子说：「你傻不傻。你跟我说啊。你跟我说一句会死吗。」

说完她自己愣住了。因为答案是：会。她后来真的死了。而你，芳芳对着镜子里的自己说，你当时在对岸的县中，什么都不知道。

她回到书桌前，接着读。笔记本的前半本，都是这样的事。字圆圆的，撇捺拖长，写到好笑的地方，旁边还画一个小人。芳芳读得很慢，一个字一个字，像在把这半本纸吃掉。

然后，她翻过了中缝。

※

后半本，字变了。

不是别人写的——还是圆圆的字，撇捺还是拖长，但像写字的人手在抖，或者很急。行距乱了，有的字出格，有的句子没有写完。

今天她们把我锁在器材室了。我数了，我在里面拍了四百多下门。拍到最后我想，芳芳当年也拍过，她拍了多少下呢。没有人告诉我。没有人告诉她。

芳芳的呼吸停了一下。器材室。丽丽也被锁过器材室。这件事她不知道——电话里丽丽从来没提过。

4月7日。她们说我告状。我说我没有。苏可笑了，苏可笑起来眼睛弯弯的，说：「不是你告的，那是谁告的？」是啊，是谁呢。我回教室想了整整一节课，想到了一个人。我不写名字。我不敢写。写下名字这件事就变成真的了。

4月9日。暖季来找我了。单独来的。她说「我相信不是你」。我差一点就哭了。然后她说：「但你也别怪苏可，苏可这个人就这样。」你看。她还是护着她们。到我们两个人单独在一起的时候，她还是护着她们。那我算什么呢？我算她什么人呢？

4月11日。我想我奶奶了。

芳芳一页一页往下翻，越翻越快。字迹越来越乱，日期越来越密，内容越来越碎。有一整页只写了一句话，写了七遍：

她们不记得了。她们不记得了。她们不记得了。

再往后，有一页，芳芳看了很久，没看懂：

4月30日。今天体检，护士问我出生日期。我说了之后，她翻了很久的册子，说：「没有这个编号。」她又说可能是登记错了。是登记错了。一定是登记错了。

但是我回教室的路上一直在想：如果册子上没有错呢。

芳芳把这一页翻来覆去看了三遍。体检册子，编号，登记错。这算什么？这值得用掉一整页吗？

她继续翻。最后几页，纸页发皱，像被水浸过又晾干，字迹洇开，有几处完全看不清。倒数第二页，勉强能认出几句：

.....来得及。如果你在读这个，说明它还没有找到你，或者已经找到你了但你还醒着。别睡着。千万别睡.....

.....它给你的东西，你别收。它让你记得的事，你要一件一件地查。查不出来的那些，就是它放的.....

最后一页。只有一行字。这行字和前面所有的字都不一样——不抖，不乱，写得极慢、极用力，笔划深得快把纸划破，像写字的人知道这是最后一次写字：

别相信你记得的我。

※

芳芳坐在台灯下，坐了很久。

窗外不知什么时候起了风，槐树的影子投在窗帘上，一晃一晃。她把笔记本合上，又打开，又合上。那行字在她脑子里翻来覆去。

别相信你记得的我。

什么意思？她记得的丽丽，给她排队买年糕的丽丽，在车棚等她的丽丽，笑着说「有我呢」的丽丽——不要信？那信什么？信这个笔记本吗？这个会自己躲在树洞里等她的笔记本？

她忽然想起一件事，一件小事，小到她这些年从来没注意过。

她记得丽丽给她买炸年糕，排四十分钟队，买回来还是烫的。她记得这件事。她记得自己接过年糕的时候说了句什么，丽丽哈哈大笑。

可是她记不得那家店在哪条街了。

不是忘了的那种记不得。是那种记忆里有这家店、有香味、有烫手的感觉，唯独没有「地方」——像一张照片，人都在，背景被剪掉了。

她又去翻别的记忆。丽丽骑车带她冲下坡——那条坡，在哪个路口？丽丽的生日——哪天？她给丽丽过过生日吗？她记得丽丽给她过的每一个生日，可是她给丽丽过的，一个都想不起来。

台灯的光圈里，芳芳的指尖一点一点凉下去。

体检册子上没有这个编号。

公墓里没有这个名字。

照片里没有这个人。

记忆里没有「地方」。没有日期。没有来路。丽丽在她的记忆里，全是特写，没有一个全景。

像什么呢？芳芳想。像一个人，是后来才——

她没敢把这个念头想完。她把笔记本塞进枕头底下，关灯，躺下，瞪着天花板。保身符贴在心口，那点很淡的朱砂味浮上来，她攥着它，像攥着最后一根绳。

睡着之前，她迷迷糊糊地想：明天是周一。明天要去上学。

她不知道的是，明天等着她的东西，会让这个夜晚显得像婴儿一样安稳。

第八章·死者返校

周一早上，芳芳是被笑声弄醒的。

三种笑声。一个亮，带着喘；一个轻，软软的；一个短促，咯咯咯，像小鸡啄米。

她睁开眼，盯着上铺的床板，全身的汗毛竖着。

「芳芳——」暖季的声音从下铺传来，带着刚跑完步的热气，「今天怎么是你赖床？稀客啊。快起快起，我要吃牛肉粉，加蛋。」

芳芳坐起来。

宿舍里亮堂堂的。暖季在往脚上套跑鞋，鞋带系成那个一模一样的结。苏可坐在桌前梳头，从镜子里看了她一眼，那只很白的手朝她摆了摆。阳台上传来水声，乌丽在洗漱，草莓发卡别在头发上，圆圆的脸蛋从门边探进来：「芳芳，早上好呀。」

早上好呀。

芳芳坐在床上，看着她们。看着三张她亲手——

她低下头，看自己的手。手在抖。她把两只手互相攥住，攥得指节发白。

「芳芳？」苏可轻轻地说，「你脸色好差，做噩梦了？」

「……嗯。」芳芳听见自己说，「噩梦。」

「哎呀，梦都是反的啦。」乌丽说。

芳芳慢慢地、慢慢地抬起眼睛，看着乌丽那张可爱的圆脸。她在心里说：是吗。梦都是反的。那你们三个是反的，还是我的枪是反的？

※

教室里一切照常。

照常得让人发疯。黑板上写着本周的值日表，粉笔灰的味道，窗外有人在打篮球，砰，砰，砰。芳芳坐在座位上，看着暖季在前排和人说笑，看着苏可用手支着头听老师讲课，看着乌

丽在课本空白处画小人。

没有一个人请假。没有一个人缺课。没有警察进过校门。没有班主任红着眼睛进教室。课间她去办公室门口晃了一圈，老师们聊的是月考进度和谁家孩子考上了哪个大学。

一切都像那个周五从来没有存在过。

除了芳芳的记忆。她的记忆里，有三把旧椅子，有打包带，有四声枪响，有雨，有沉进两条河的枪和饼干盒，有血衣在河底的石头下面。

记忆这么清楚，不可能是梦。梦没有这么长的——梦里不会有刷地漏的三个小时，不会有七天的等待，不会有便利店那瓶烫手的热牛奶。

可是如果记忆是真的，那现在坐在前排的、活着的、笑着的这三个人，是什么？

午休的时候，暖季把饭卡拍在她桌角：「老规矩，加蛋。」说完就跑了。芳芳捏着那张卡，卡片带着暖季的体温，边缘有点烫。

和第一天一模一样。

她忽然意识到另一件事，这件事让她在座位上僵了很久：不仅人回来了。连日子都退回来了。今天黑板右上角的日期，是期中考试后的第一个周一。

是她数子弹的那个周末之后。

是她约她们去工厂的那个周五——之前。

※

放学后，芳芳没有回宿舍。

她坐车去了城郊。她要去看一眼。必须看一眼。

轴承厂的铁门还歪在一边，「安全生产」还是粉白色。院子里的草还在膝盖高，中间那条被踩出来的小路——没有了。草长得整整齐齐，没有任何人踩过的痕迹。

她走进去，走进车间。夕阳从破顶进来，光柱，灰尘，和那天一模一样。她走到最里面，走到那三台旧机床旁边的空地。

空地是干净的。水泥地，一层浮土，碎砖，一根生锈的螺栓。没有椅子。没有打包带。没有弹壳。

她蹲下去，用手抹开浮土。

浮土下面，暗色的。她抹开更大一片——暗色连成片，渗进水泥的毛孔里，边缘干涸、发黑。她在舅舅家杀鸡时见过血渗进水泥的样子。就是这个样子。

血在。世界把别的一切都抹掉了，把血留下了。

芳芳跪在那片暗色旁边，忽然干呕起来。什么都没吐出来。她扶着机床站起来，机床的铁皮冰凉。她往外走，走到车间门口，回头看了一眼——

夕阳正好移到那个角度。光柱斜斜地打在那片空地上。暗色的痕迹在光里显出形状，三大片，旁边还有几片小的，散着，像有人端着一碗墨，手一抖。

像一张地图。一张只有她看得懂的地图。

她跑出轴承厂，在公路边拦车的时候，手抖得拦了三次才拦到。司机从后视镜看她：「姑娘，你脸色白得吓人。」

「没事。」她说，「开你的车。」

※

那天夜里，芳芳把笔记本从枕头底下取出来，决定从头再读一遍。

她现在需要它。它是唯一从「那个时候」带过来的东西，是唯一一个跟她一样、记得另一个版本的世界的东西。

她翻开第一页。《我隐瞒的事情》。第二页，「如果你认识我，说明一切都还来得及」。她一页一页往后翻，暖季，拆迁，器材室，4月7日，4月9日，4月11日……

翻到倒数第三页，她的呼吸停了。

这一页，她读过。昨天夜里她读最后一遍的时候，这一页是空白的——被水浸过，字全淹没了，她记得清清楚楚，她还用指腹摸过那片褶皱。

现在，那片褶皱上有字了。

新的字。墨色很新，新得像今天下午才写上去。不是丽丽的圆字——是一种陌生的、笔画很细很急的字，一笔一划都绷着，像写字的人非常冷，或者非常怕：

你去了工厂。你不该去的，但去了也好，现在你知道我没骗你了。

它们回来了，对吧。它们总是会回来的。这个世界不允许少了它们，就像不允许多出一个你记得的、别人都不记得的人。

我是上一个。上一个醒着的人。

长话短说，因为我们的时间不多了——

它发现你醒了。

芳芳捏着笔记本，一个字一个字地读完，从头再读一遍，再读一遍。

窗外的风声停了。宿舍里，暖季的呼吸很沉，鸟丽说梦话，咕哝了一句什么，翻了个身。苏可的床帘里透出一点幽蓝的光，又在看什么——或者，芳芳想，那蓝光已经在那里亮了很久了，亮得太久了，久得不像一个睡着的人的手机。

她盯着那一线蓝光，把笔记本合上，塞进枕头底下，躺下，闭眼。

她一夜没睡。她想了很多事。想得最多的，是那个「上一个」。

上一个醒着的人。上一个。那上一个，现在在哪儿呢？

第九章·真正的笔记

新字迹还在长。

周二早上，笔记本的空白页上多了半页。周三，又是半页。字都很急，笔画细而绷紧，芳芳把它们连起来读，读出了一个人拼尽全力的语气。

我没有名字可以告诉你，我的名字被它拿走了。你就叫我「上一个」。

听好。你现在待的地方不是世界。世界不长这样。真正的世界里，你躺在一张床上，已经躺了很久了。这里的一切——学校，县城，宿舍，你的妈妈——是它照着你的记忆搭出来的，搭得很像，但只是很像。它是个什么东西，我也说不清，上一个的上一个管它叫病。一种病。它不咬你的肉，它咬你的「记得」。

它恨带着它的人。我不知道为什么，也许是它自己也疼。它把你拖进来，给你编一套记忆，让你在这里有仇人、有恩人、有了断不了的事。它靠这个活。你的恨越重，它越结实，你越醒不来。

你问我怎么知道。因为我被它这样吃掉了。我到最后才发现，我恨了十年的人，根本不存在。等我明白过来，已经太迟了。所以我写下这些。这个笔记本是这里唯一「真」的东西——它是从最外面递进来的，怎么递的、谁递的，我写在下一段，你读到那里自然会懂。

记住三件事。一，它造的人不会记得它造的事。二，它抹不掉真正从外面进来的东西。三，也是最重要的——

你记得最清楚的那些事，恰恰最可疑。因为真的记忆是毛的、碎的、有来路有去处的；它给你的记忆是光的、整的、像电影一样从头顺到尾的。你回头想想。你的「丽丽」，是不是顺得像一部电影？

芳芳把笔记本合上了。

不。她想。不对。

她在房间里来回走，越走越快。假的？学校是假的？妈妈是假的？舅舅是假的？那锅铲的声音是假的，牛肉粉是假的，器材室的那一夜也是假的？

那什么是真的？一个不知道从哪冒出来的、会自己长字的笔记本？一段连名字都没有的「上一个」？

她抓起笔记本，走到窗边，推开窗，手臂扬起来——
停住了。

她想起体检的册子。想起公墓的登记。想起六本相册。想起记忆里没有「地方」的炸年糕店。

她站在窗边，手臂举着，很久，慢慢放下来。

好。她说。我不信你。但是我要验你。

※

她给自己列了一张表。验「世界」的表。

第一验：鸟叫。

这件事她已经隐隐觉得不对好几天了。她们宿舍窗外有一排法国梧桐，每天早上有鸟叫。周四早上，她定了五点五十八分的闹钟，坐在床上，手机开着录音。

六点整，鸟叫准时开始。她录了三分钟。

周五早上，五点五十八分，她再录三分钟。

晚上，她把两段录音戴上耳机，同时放。左边的鸟叫和右边的鸟叫，一声压着一声，连最细的颤音都严丝合缝，到最后一声收尾，同时结束。

不是相似。是同一段。同一段叫声，放了两天。世界上每一只鸟的每一天的每一声，都不可能严丝合缝。除非——那不是鸟在叫，是有什么东西在放录音。

芳芳坐在床上，耳机里还循环着那段叫声。她听了十几遍。很好听的鸟叫，婉转，清亮，一模一样。

一模一样得让她想吐。

第二验：钟表。

她发现食堂挂钟的秒针，走到 12 的时候会顿一下。不是卡住，是顿一下，像每走完一圈，都需要想一想，要不要走下一圈。她盯着看了整整一顿午饭。每一圈，都顿。顿的长度分毫不差。

第三验：路人。

周六她去了县城最热闹的十字路口，坐在奶茶店门口，看人。看了两个小时。

前一个小时，一切正常。后一个小时，她开始玩一个游戏：随便挑一个路人，盯着看，看他从哪儿来，往哪儿去，中间干了什么。

她发现，只要她不看，路人们就都很好，人来人往，热闹极了。只要她盯住某一个——某一个穿黄衣服的女人，拎着菜——跟着她的视线走，那个女人就一直走，一直走，走到街口，拐进一条小巷。

芳芳跟过去。小巷是条死巷。没有人。墙根立着一辆收废品的三轮车，车上码着纸箱，纹丝不动，像码了很多年。

没有黄衣服的女人。没有脚步声消失的方向。那个人走进了她的视野尽头，然后就不存在了。

因为不存在了，芳芳慢慢地想。因为我看不见了，所以不用存在了。

她站在那条死巷里，太阳很大，巷子里的温度却像降了几度。她想起电脑游戏里的话——她表哥爱打游戏——屏幕外面的地方不渲染。这个游戏做得真好。就是「渲染」得……太节省了一点。

※

周六夜里，她翻开笔记本。她以为自己已经准备好了。

她错了。准备好的部分到「世界是假的」为止。她没准备好的，是下一页新长出来的那段话。那段话很短，细瘦的字迹写得比平时慢，一笔一划，像也替她觉得残忍：

你验完了。现在你信了世界是假的。

接下来这句，是全部里面最难的一句。你坐好。

丽丽，是它编的。

没有何丽丽。外面那个世界里，从来没有这个人。它是照着「你最想要的那种朋友」捏出来的——你缺什么，她就是什么。你缺人护着，她就护着你；你缺人记着，她就连你看一条裙子的眼神都记着；你心里有个洞，她就长得刚刚好填满那个洞。然后，它让她死。它让她死得最冤、最惨、最不瞑目，好让你的恨有一个可以去的地方。

你为她做的每一件事都是真的。你的疼是真的，你的枪是真的，你的眼泪是真的。只有她是假的。

对不起。对不起。对不起。这句话我写一遍少一遍力气，但它值三遍。

芳芳读完，坐在床上，一动不动。

宿舍很黑。暖季的呼吸声，鸟丽的翻身声，苏可床帘里那线永远不灭的幽蓝的光。保身符贴着她的心口，温热——假的。它的温热也是假的，是她自己胸口的温度捂的。

假的。

她想起「还给她。还给她。还给她」。假的。她想起炸年糕的队，四十分钟。假的。她想起那条裙子，「你眼睛是弯的」。假的。她想起葬礼上的雨，黑白照片里叮咚的笑——连葬礼都是假的，连那场雨都是道具。

她想起自己跪在树下，把脸埋进那张纸里哭。纸是新的。当然是新的。是刚写好的。是「它」刚写好的。

她想起她对着暮色里三把椅子说「你们说，我该先放过谁呢」。她想起四声枪响。她想起沉进两条河的饼干盒。

为了一个不存在的人。

芳芳在黑暗里坐着，眼泪流下来，又干掉，又流下来。她不哭了，她只是流。她心里那座供奉了三年的小小的庙，里面供着的那个叮咚笑着的神像，在她眼前一寸一寸裂开，露出后面

的东西——

后面什么都没有。神像后面是空的。从一开始就是空的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枕头底下传来一点极轻的动静。像纸页被夜风掀了一下。

可窗是关着的。

芳芳僵住了。她慢慢地、慢慢地把笔记本从枕头底下抽出来，就着苏可床帘里漏出的那点蓝光，翻开。

最新的一页上，那细瘦的字迹还在写。她眼睁睁看着最后一笔收住，墨水在纸面上亮了一瞬：

你身后。

第十章 · 病房

芳芳没有回头。

她做了另一件事。她慢慢抬起手机，打开前置摄像头，举到面前。

屏幕里是她的脸，和脸后面的宿舍。

宿舍的黑暗里，上铺的栏杆旁边，立着一个人形。不是坐在床上——苏可的床帘拉得好好的，那线蓝光还在。那个人形站在地上，很高，很薄，头微微歪着，脸的位置是——

是糊的。像一张没画完的脸，眼睛鼻子嘴都在该在的地方，但只是「在」而已，像小孩捏的泥人，捏到脸就腻了，用拇指一抹。

它就那么站着，看着她。

芳芳举着手机，一动不敢动。她不知道它站了多久。也许从她第一天搬进 412 就站在那里了，站在她身后的黑暗里，看她数子弹，看她记小本子，看她夜里偷着笑。

然后，笔记本在她手里一沉。她低头，新字迹还在渗出来：

别看它了。它现在还不能碰你——你醒着，它就碰不到你。它只是来看你。它好奇。你继续读。快，趁它看，它看的时候就顾不上藏了。

我把最后一层给你。读完你就知道怎么出去了。

※

芳芳读下去了。身后立着那个东西，她一页一页地读。

她读的时候，世界开始渗水。

先是声音。笔记本上的字在说话——不是真的说话，是她读着读着，耳朵里出现了另一种声音，一种规律的、单调的滴——滴——滴——，隔着很远，像从水底传上来。

然后是光。宿舍的黑暗里，某处浮起一块长方形的、冷白色的光，悬在半空，像一扇开在夜里的窗。窗里有东西的轮廓：一张床，床边立着杆子，杆子上挂着袋子，床边——

床边坐着一个人，握着床上那只手。

芳芳眨了眨眼。幻影没有消失。她读得越急，那扇「窗」就越清楚，滴——滴——的声音就越近。她明白了：笔记本是门。读它，就是在开门。

她读到的是这样的：

外面那个世界里，你叫芳芳。这是真的。你躺在市一医院住院部的九楼。这也是真的。

有一个病，老辈子管它叫「恨病」。它从出生就跟着一些人——它长在血里，平时不动，人带着它，可以活一辈子，它只是偶尔让你做很沉的梦。但是它恨。它恨带着它的人，恨得很有耐心。它等一个时机，等这个人摔一跤、流了血、碰到另一个人的血——它就过去。

它过去之后，会在新的身体里做一个世界，用这个人自己的怕和疼做材料，把人关进去。人在里面恨得越真，就关得越久。外面的世界一天，里面可能是一年。它就是要你有的是时间，慢慢恨。

芳芳的手指捏着纸页。她想起一段记忆——一段她从来没想起来过的记忆，此刻忽然浮出水面，像沉在水底的东西被搅了上来：

小时候。七八岁。家属院后面有个土坡，孩子们都爱从坡上往下冲。有个女孩，叫丽丽——不，等等——

这段记忆是毛的，碎的，有来路有去处的。她记得那天的太阳，记得土坡上的干草味，记得那个女孩的凉鞋掉了一只。那个女孩不姓何。那个女孩姓什么叫什么，她想不起来，但那个女孩是真的——真的就像这段记忆一样毛边。

那个女孩冲下坡的时候绊倒了，带倒了她。两个人滚在一起，膝盖都磕破了，血珠渗出来，两个孩子对着伤口，你碰碰我的，我碰碰你的，还笑，说这样就是「拜把子」了。

那个女孩从小身体就不好。院里的老人说，那孩子带着「病」出生的，是她姥姥传下来的。她妈妈带她看过很多先生，求过很多符。

后来那个女孩家搬走了。搬到河对岸去了。

芳芳握着笔记本，浑身发抖。

原来真的有丽丽。原来真的有。只是真的丽丽，从来不是她的「闺蜜」——她只是家属院里一个带她摔过一跤、碰过血的小孩。是「它」拿了这个真实的、毛边的底子，往上捏出了一个完美的、假的、会排队四十分钟买年糕的丽丽。

它不能凭空造。它得有个真的底子。芳芳忽然懂了那句「它给的」——它给的所有东西，都是从真的记忆里偷来的线头，再织成网。

现在说你的仇人。暖季，苏可，乌丽——是真的。她们在外面那个世界里是真的，是你的高中同学。她们欺负过你，这也是真的：课本，凳子，还有别的。你被欺负得转过一次学，这也是真的。

但是，没有器材室那一夜。没有半只蟑螂。没有人从天台上下来。这三件最狠的，是它加的——它把真的欺负接在三件假的惨案上，好让你觉得「这个仇不报不是人」。

你明白它的手艺了吗？九分真，一分假。假的那一分，永远是最疼的那一分。

它们后来去找过你道歉——真的世界里。高二那年，三个人一起去的，在舅舅家楼下站了一个下午。你没见她们。这件事你也不记得了，因为它把这段剪了。它不能让你记得仇人怂过的样子。

滴——滴——滴——

那扇冷白色的窗越来越大。芳芳能看见病床上的人了。瘦，白，头发剃得很短，胸口微微起伏。床边的人握着床上人的手，趴在床沿打盹，头一点一点的。那个人穿着一件洗旧的校服外套，短头发，侧脸——

侧脸转过来了一点。困得迷迷糊糊的，眼睛半睁着，往床上看了一眼，把滑下去的手又握紧了些。

芳芳认得那张脸。圆圆的，笑起来眼睛会弯。

是那个土坡上的小孩。是那个掉了只凉鞋、说「拜把子」的小孩。是真丽丽。

笔记本上的最后一段字，渗得很慢，像用尽了最后的力气：

她守了你一百多天了。医生说你能听见。她每天都来，每天都跟你说话。她把当年的事都说了——她说她小时候不懂事，害你碰了她的血，她说她打听过你转学后的事，她求了那张符，托人、托梦、托一切能托的东西，往里面递。

符你收到了。我知道。它抹不掉从外面递进来的东西——这是规矩，它只能骗你，不能抢你。

芳芳，出去的路只有一条：你自己不想留了，它才留不住你。它关不住一个不想恨的人。恨是它的锁，钥匙在你手里。

但是它不会放你走得那么容易。最后这一关，它会用它偷来的最像的东西来拦你。它会变成你最舍不得的那个人。

到那时候，记住——真的那位，在外面握着你的手。握了一百多天了。

芳芳抬起头。

那个立在黑暗里的、脸是糊的东西，动了。它慢慢地、慢慢地往她这边倾斜过来，那张没捏完的脸上，糊掉的五官开始变化——像有只看不见的手，在一把一把地修那张脸。

修成了她最熟的那张脸。

「芳芳，」它开口了。叮咚的声音。她爱了那么多年的声音。「芳芳，别信它。我在这儿呢。」

第十一章·告别丽丽

「芳芳，别信它。我在这儿呢。」

它站在黑暗里，用丽丽的脸，丽丽的声音。它甚至歪了歪头，那个小动作都和记忆里一模一样。

「你看看我。」它说，「你看看我，再决定。」

芳芳看着它。她允许自己看很久。她想：这是最后一次了。最后一次看这张脸。

「你累不累啊。」它轻轻地说。它坐下来，坐在她床边的凳子上——那个凳子，是记忆里丽丽坐过的位置。「我陪你多久了，芳芳。六岁到现在。你抢回跳绳那次是我，年糕是我，裙子是我，车棚等你的也是我。笔记本说我是假的——好，就算我是假的。疼呢？疼也是假的吗？你哭湿的那些枕头，也是假的吗？」

芳芳没有说话。

「它要你去哪儿？」它的声音哑下来，哑得也像丽丽，「去一个躺着的地方。去一个人生地不熟的医院。那边有谁？一个你根本不熟的小孩，一百多天算什么呢——我呢？我陪你十年。」

它往前凑了凑，声音更低了，几乎是耳语：

「留下。我不锁你了，我把这个世界改好，改成你想要的样子。暖季她们，你要她们怎么样她们就怎么样——跪着也行。妈妈永远在厨房，饭永远热的。你永远不会被欺负了，芳芳。我保证。这一次我保证。」

芳芳终于开口了。她的声音很哑，但很稳。

「你知道你露馅在哪儿吗？」

它停住了。

「真的丽丽，」芳芳说，「从来不会说『我陪你十年』这种话。真的那个，六岁冲上去揪人家袖子，嘴里说的是『还给她』，不是『你看我对你多好』。你对我的好，每一笔都记着账呢。她不记账。」

它不说话了。那张丽丽的脸，表情僵在那里。

「还有。」芳芳站起身，把笔记本抱在怀里，「真的丽丽，不会劝我留下。她会拽着我的领子让我滚。你学得太像了，像到忘了她最重要的一点——她从来不要我报答。」

※

世界开始塌了。

先是声音没有了——鸟叫、风声、暖季的呼吸声，同一时间被掐掉，像有人拔了电源。然后宿舍的墙开始变淡，墙皮后面露出别的东西：一片旷野似的白。床，桌子，晾着的衣服，一样一样变成半透明的影子。

只有两样东西没变。芳芳怀里的笔记本。和她心口那张保身符——它忽然热起来，不是体温捂的那种热，是它自己在发热，隔着衣服都烫。

「你以为你走得了吗？」

它的声音变了。不再是丽丽的声音了，是很多声音叠在一起，里面有暖季的大嗓门，有苏可的轻，有鸟丽的笑，有教导主任，有医生，有她自己的声音。

场景在她周围重新搭建起来。钢梁一根一根从白光里长出来，破顶，光柱，灰尘——是轴承厂的车间。三把旧椅子。打包带。椅子上坐着她们三个，低着头，像那天醒来之前的样子。

她的手里，不知什么时候，又有了那把枪。熟悉的重量，磨浅的防滑纹。

「再来一次。」它说。声音从车间的四面八方来。「你不是最喜欢这一幕吗？你练了三年，演了一遍，还在心里重演过一百遍。来。这次没有家长闯进来，没有子弹不够用。来啊。这一次，它们会求饶，会哭，会互相咬——你想不想看？我可以先把它们互相瞞的那件事说给它们听，让它们先咬起来，你再动手。你想看的，对不对？你本子上记着呢。」

椅子上的三个人抬起了头。暖季，苏可，鸟丽。她们看着她，脸上是那种她最熟悉的表情——居高临下的、逗弄的笑。

「开个玩笑嘛。」暖季说。

芳芳端着枪，看着她们。

她听见自己心里的恨。它没有消失，它没有因为知道真相就消失——真相管不了恨，恨比真相老得多。恨在她身体里，像一头养了很多年的兽，此刻直立起来，流着口水，等她松开链子。

来吧。它说。再来一次。很爽的。你知道有多爽。

芳芳端着枪，站了很久。

然后她做了一件它没料到的事。她笑了。

「你错了。」她说，「我记住那一百遍，不是因为爽。是因为每一遍演完，我都比上一遍更空。你以为我恨的是她们？」

她看着椅子上那三张脸，慢慢地把枪放低，再低，直到枪口垂向地面。

「我恨的是那个没人来接的我。她们三个，」她朝椅子扬了扬下巴，「在真的世界里，到我舅家楼下站过一个下午。这件事你不让我记得——因为记得这个，我的恨就站不住了。你说，你到底在怕什么？」

车间里静了一瞬。

「你怕我不恨了。」芳芳一字一字地说，「你就靠这个活着。我的恨是你的饭。对不对？」

三张脸开始变。像信号不好的电视，五官一阵一阵地糊。车间的墙开始大片大片地剥落，露出后面那片白。

芳芳松开手。枪掉在水泥地上，发出很闷的一声——然后那声音也被掐掉了。她看着那把枪变得透明，碎掉，像一片影子被风吹散。

她把手伸进衣领，攥住那张保身符。烫的。她在心里对它说：带我出去。

※

白光漫上来，漫过车间，漫过那三把正在溶解的椅子，漫到她的膝盖，她的腰，她的胸口。

最后关头，那个声音又响起来。这次它没有再用丽丽的声音，也没有用那叠着很多人的声音。它用的声音很轻，很疲惫，像一个演砸了所有戏的演员，卸了妆，坐在空台上：

「你也会疼的。出去以后，你还是会疼。那边没有我呢。那边谁给你排队买年糕？」

芳芳在白光里站定。

她想了想，很认真地回答了它：

「那边有个小孩，在病床边上守了我一百多天。她给我求过一张符。」她顿了顿，「年糕我自己会排队。以前都是别人替我排，以后我自己排。」

白光漫到她的下巴。她最后回头看了一眼。

车间已经不存在了。那一片正在消散的白里，还站着最后一个影子——不是糊脸的东西了，也不是椅子上的谁。是那个叮咚笑着的、排队的、把跳绳塞回她手里的丽丽。它最后用了这个形象，站在消散的世界尽头，朝她挥了挥手。

芳芳知道那是假的。她知道那还是它。

但她还是抬起手，也挥了挥。她对着那张她爱了十年的脸，说了最后六个字：

「对不起。也谢谢你。」

对不起，我不陪你演下去了。

谢谢你——谢谢那个真的底子。谢谢你让我知道，我值得被那样对待。哪怕那是我自己骗自己的，被骗的这十年里，我毕竟知道过被护着是什么滋味。这个滋味，我带走了。它不属于你了。

白光漫过头顶。

芳芳听见了一声长长的、远去的、像退潮一样的声音。然后，隔着很深很深的水，另一种声音一点一点近了——

滴——滴——滴——

第十二章·醒来

芳芳醒来的时候，第一眼看见的是天花板上的裂纹。

裂纹从灯座往墙角走，走到一半分叉，像一条很小的河。她盯着它看了很久。她想：这条裂纹是毛的。它有来路，有去处，裂得毫无道理。是真的。

滴——滴——滴——的声音在她左边。她转过头，看见床头的仪器，看见挂着的袋子，看见床边趴着一个人。

短头发，洗旧的校服外套，趴在自己的胳膊上睡着了，手里还松松地握着她的手。

芳芳看着她。她记得土坡，记得干草味，记得那只掉在地上的凉鞋，记得两个膝盖对着膝盖、血珠对着血珠，说「拜把子」。毛边的记忆，全是真的。

她动了动手指。

那个人立刻惊醒了，猛地抬头，圆眼睛——熬得通红的圆眼睛——对上她的眼睛，愣了整整三秒。

然后那双眼睛一下子弯了，眼泪先于笑容涌出来：「芳芳？芳芳！医生——医生！！」

她一边喊一边哭，一边哭一边笑，手忙脚乱地去按床头的呼叫铃，按了三下没按对地方。芳芳躺在床上，看着她，忽然很想笑。她没有力气笑，但她嘴角动了。

她想：真的这位，连铃都按不对。

比那个排四十分钟队的，可爱多了。

※

后来的事，是用「天」来计算的，也是用「年」来计算的。

她在医院里又住了很久。肌肉要一寸一寸地练回来，第一周她连勺子都拿不稳。医生说她昏迷了一百一十三天，「能醒，是个奇迹」；又问她记不记得发生了什么，她说不记得了。

她不打算说。有些事说出来只会变成病历上的一行字。她宁可它是她自己的。

真丽丽——她现在知道了，丽丽也姓何，这一点倒没被编错——每天放学都来，给她带作业，给她讲学校里的事情。芳芳从她嘴里，一块一块地拼凑出真的那个世界：

她们三个，暖季、苏可、乌丽，是真的。欺负是真的。转学是真的。然后呢——然后，高二的那个下午，她们真的去了舅舅家楼下，站了一下午。

「你不知道？」丽丽问。

「不知道。」芳芳说。

「哦。」丽丽挠挠头，「那你自己决定见不见吧。」

※

芳芳决定见。

出院后的第二个周末，在她家楼下的面馆。三个人都来了，站在门口的时候，谁都没敢先进来。最后是暖季先动的，她现在不跑步了——真的世界里她早就没跑了，膝盖伤过——嗓门还是大，大得发紧：「芳芳。」

「坐。」芳芳说，「我请客。你们想吃什么自己点。」

那顿饭吃得很安静。她们说了对不起——三个人的对不起，说得都不一样。暖季的对不起又快又直，说完眼圈红了，骂了自己一句。苏可的对不起说得很慢，很轻，说到一半停了很久，说：「我不是求你原谅，我是觉得，该让你听见。」乌丽没说出来，哭了半场，最后把一张叠得很小的纸推过来，上面写满了字，第一行是「我写下来了，我怕我说不好」。

芳芳都收下了。

她没说原谅你们。她也没说我恨你们。她说的是：

「以后学校里再有谁被那样对待，你们看见了，别站着。这就是我要的。」

然后她点了一碗牛肉粉，加蛋。不要香菜。她吃得很香。这是她自己的口味，不是谁的了。

※

又过了两年，芳芳考去了外地的大学。

走之前的那个周末，丽丽带她去了一个地方——家属院早拆了，但她们七岁那年冲过的土坡还在，坡顶那棵老槐树也还在，真的那棵，比幻觉里那棵矮一些，树皮一样裂着深沟。

「你记不记得，」丽丽忽然说，「小学的时候，我在这树下埋过东西？」

芳芳的心猛地跳了一下。

她们借了把铲子。丽丽记得位置，背阴的一面，一块石头底下——石头早没了，但丽丽记得。挖了半米深，铲尖碰到一个硬东西。

一个塑料文件袋。防水的那种，封口压着。袋子上全是泥，摸上去凉丝丝的，带着埋了很多年的潮气。

芳芳跪在树下，把它打开。

一张纸。黄了，脆了，边角洇着水渍，字迹淡得几乎看不清——圆圆的字，撇捺拖长。她把它凑到眼前，一个字一个字地辨认：

给芳芳：

大人说我的病会传人，让我别跟别人玩。可是你都跟我拜过把子了。

我把我的保身符分你一半。大人说这样就不怕了。

——丽丽

纸的下面，压着半张符。黄的纸符，从中间撕开的，撕口毛毛的，红绳只系着半截。朱砂的纹路被岁月和潮气吃掉了大半，剩下的几笔弯弯曲曲，像字，又像画。

芳芳跪在树根上，捏着那半张符，哭了。

这一次她哭，不为假的，不为疼。她哭，是因为她终于知道了那个世界的底片是什么——

原来幻觉不是凭空造的。原来在那张太新的纸底下，真的压着一张旧的。原来它编出的最甜的谎，是从一个真的小孩、真的善意里，偷来的线头。

「哎，」丽丽在旁边手足无措，「你别哭啊，一张破纸——」

「一半，」芳芳抬起头，眼睛通红，「你当年只分了我一半？」

「废话，」丽丽说，「另一半我自己不得留着啊。」

芳芳看着她，忽然笑了，眼泪还挂在脸上。她把手伸进衣领——她的脖子上挂着一张符，小小的三角，红绳系着，医院醒来那天就挂在她手腕上，护士说是「那个短头发的姑娘」偷偷系的，求她别摘。

她把两张符并在一起。撕口对着撕口，毛边对着毛边，严丝合缝。

是一张。

树下，两个女孩并排坐着，像很多年前那样。风把槐树的叶子吹得哗哗响，那声音碎碎的，乱乱的，每一声都不一样。

每一声都不一样。芳芳想。真好听。

（完）